

项目绩效自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对台活动经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台湾事务科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1,039,49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1,034,49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项目总目标：通过全年项目的开展，完成市台办确定的任务；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，引进优质台企资源为全区中心大局服务；提升在地服务水平，让在闵行创业生活的台商台胞放心、安心；深入开展涉台宣传，着力营造良好氛围。项目年度目标：由区委区政府相关部门考核结果确定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7-22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严格按照预算实施项目，把控项目成本，做好对台工作，提升在地台胞台属的归属感，促进两地文化交流，深入开展涉台宣传，服务好在地台商，加强经济交流，促进经济共同发展。做好服务台胞台属的工作，对台商台企给予必要的帮助和政策支持，努力化解涉台领域的各种矛盾纠纷。		
主要问题：	一、未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；二、项目预算编制未进行科学细化和量化。		
改进措施：	一、健全完善项目的财务制度，规范资金使用，保障资金安全运行，严格按照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项目实施，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，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，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，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；二、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，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，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，项目预算编制进行科学细化和量化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4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。	4	4	
产出目标	17个项目		34	34	

(34分)	组织好每一次活动		0	
	一年		0	
效果目标 (15分)	推动全区对台工作发展	15	15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项目化推动各项工作	15	15	
	人员到位率		0	
	战略目标适应性		0	
	项目立项的规范性		0	
	立项依据的充分性		0	
	绩效目标的合理性		0	
合计		100	97	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 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 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				